

(十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 山东欧倍尔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黑龙江大学）的（FS23009大型仪器设备虚拟仿真软件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二氧化钛基光催化材料的结构表征大型仪器设备虚拟仿真软件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欧倍尔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为5475.3780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52.38508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 / 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/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 / 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 / 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商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欧倍尔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

日期：2023年12月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。